

二、材料解析题（26 题 16 分，27 题 18 分，28 题 16 分，合计 50 分）

26.（16 分）历史上关于郑和下西洋的时间、经历等存在争议。阅读材料，完成下列要求。

材料一 《明史》是清代官修正史，自顺治二年（1645 年）开始编纂到乾隆四年（1739 年）最后定稿，历时 94 年。《明史》中关于郑和七下西洋的时间整理如下：

次数	出发时间	返回时间
第一次	永乐三年（1405）	永乐五年（1407）
第二次	永乐六年（1408）	永乐九年（1411）
第三次	永乐十年（1412）	永乐十三年（1415）
第四次	永乐十四年（1416）	永乐十七年（1419）
第五次	永乐十九年（1421）	永乐二十年（1422）
第六次	永乐二十年（1422）	
第七次	宣德五年（1430）	

材料二 1930 年，在福建长乐县城南山发现《天妃灵应之记》碑（注：天妃即妈祖）。该碑立于宣德六年（1431 年），碑文记述了郑和奉命率领舟师出使西洋的情况。碑文摘要如下：

第一次	永乐三年，统领舟师，至古里（在今印度西南部）等国。时海寇陈祖义聚众三佛齐国（在今印尼苏门答腊），劫掠番商，亦来犯我舟师，即有神兵阴助，一鼓而殄灭之，至五年回。
第二次	永乐五年，统领舟师，往爪哇、古里、柯枝（在今印度西南部）、暹罗（今泰国）等国。王各以珍宝、珍禽、异兽贡献，至七年回。
第三次	永乐七年，统领舟师，往前各国。道经锡兰山国（今斯里兰卡），其王亚烈苦奈儿负固不恭，谋害舟师，赖神显应知觉，遂生擒其王，至九年归献，寻蒙恩宥，俾归本国。
第四次	永乐十一年，统领舟师，往忽鲁谟斯（在今伊朗东南）等国。其苏门答刺国（在今印度尼西亚苏门答腊），有伪王苏干刺寇侵本国，其王安奴里阿比丁遣使赴阙陈……生擒伪王，至十三年归献。
第五次	永乐十五年，统舟师往西域。……（各国）或遣王男，或遣王叔、王弟，赍捧金叶表文朝贡。
第六次	永乐十九年，统领舟师，遣忽鲁谟斯等国使臣久侍京师者，悉还本国，其各国王益修职贡，视前有加。
第七次	宣德六年，仍统舟师，往诸番国，开读赏赐。驻泊兹（长乐）港，等候朔风开洋。思昔数次，皆仗神明助佑之功，如是勒记于石。

（1）关于郑和下西洋时间的不同记述，你认为哪则材料可信度更高，为什么？（6 分）

（2）试对《天妃灵应之记》碑的历史价值做出说明。（10 分）

27.（18 分）阅读材料，完成下列要求。

材料一 东南互保是义和团运动期间爆发的一个重大政治和外交事件，对于清末时局乃至近代中国的历史走向均产生了独特而深近的影响。东南互保的相关史事见表 1。

表 1	
首倡	6 月 20 日，湖广总督张之洞、两江总督刘坤一联合辖区内的所有督臣、抚臣向朝廷会奏，斥责义和团为“乱民”、“劫盗”，请朝廷予以痛剿，并明谕各省保护洋商、教士，避免与各国开战。
议定	清廷 6 月 21 日发布对外宣战诏书，南方督抚拒不承认。6 月 26 日，在南方督抚的授意下，上海道台与各国领事举行议谈，双方均承认“上海租界归各国公（共）同保护，长江及苏、杭内地均归各督抚保护，两不相扰，以保全中外商民人命产业为主”。
扩展	在东南互保章程上签字的有苏、皖、赣、鄂、湘五省。此后浙、粤以“附入”的形式加入，福建和山东巡抚与各国领事签订协议，“自办”互保。四川、陕西、河南也都明确表示出保护洋人的决心。
余波	庚子事变后，慈禧太后与朝臣为固结士心并提振权威，欲按期举行辛丑乡试刘坤一和张之洞鉴于作为新政首务的科举改章来不及实施，串联东南各省施压，最终东南各省乡试延期一年。
延伸	▲▲

（1）根据材料并结合所学知识，简析东南互保对晚清内政外交的影响。（12 分）

（2）根据材料并结合所学知识，补充表 2 中“▲▲”的内容，并简要说明理由。（6 分）